

标段编号： 2509-440309-04-05-96627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上石家工业区B区宿舍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20日

一、企业业绩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别
1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	2888.137987	2023.11.24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2	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	1697.202262	2023.08.05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3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	1005.392525	2024.05.29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4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624.754738	2024.01.03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5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266.199989	2024.07.12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备注：1、业绩为竣工项目业绩，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等，需能体现合同金额、工程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资料、平台自查业绩结果截图等。若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该业绩不予认可，证明材料查询路径认可以下两种方式：1. 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2. 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

3、业绩不超过5项，若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业绩。

1、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五常市

项目编号	2301842310090001	省级项目编号	2301842310070001
建设单位	五常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30184565437103P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3119.7	总投资(万元)	3283.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309-230184-04-02-914604

项目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五常市G1211吉黑高速出口西150米原五常市大米博物馆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黑龙江执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2301037992931301	纪哲峰	230105*****67
设计企业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0037956A	郭远	430304*****80
施工企业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0037956A	张志勇	420111*****92
工程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0037956A	张志勇	420111*****92



施工许可证

项目名称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		
工程名称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		
施工许可证编号	230184231009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230184202312290101
项目代码	2309-230184-04-02-914604	项目编号	230184231009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无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无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张志勇	所属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纪哲峰	所属单位	黑龙江执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2888.14	面积(平方米)	3119.7

关闭

C 23018420231229010 2888.14 3119.7 2023-12-29 2301842310090001-SX-001 查看

合同归档
JH-2023 460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五常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的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于2023年11月15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依法确定你方为中标人，工程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五常市G1211吉黑高速出口西150米原五常市大米博物馆，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捌拾捌万壹仟叁佰柒拾玖元捌角柒分，人民币（小写）¥28881379.87，中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一年运维等全部内容，满足项目使用功能，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1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3月30日，工期为126日历天。项目经理：张志勇（粤1442013201322763）、设计负责人：郭远（20204402768）、施工负责人：刘文东（粤1442006200806145）。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三十日内到五常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11月21日



备 案 意 见

编号: 哈建备502B2023-003

五常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的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
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
荐，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单位，并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将招标情况书面报
告报送我局备案。

该项目已履行法定招标程序，备案资料齐全，同意备案。

经办人:

何江
刘峰
孙国忠

核准意见:

五常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备案专用章)

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注: 本表一式八份, 建设单位、代理机构、施工单位、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安全监督、质量监督、
招投标备案各一份。

GF-2020-0216

合同归档
14-2023-480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五常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五常市G1211吉黑高速出口西150米原五常市大米博物馆。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五发行审字(2023)156号。

4. 资金来源: 哈尔滨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拨付及五常市地方政府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对原五常市大米博物馆进行内部改造,改造后总建筑面积为3119.70平方米,其中:一层为五常市古代历史文化馆,建筑面积1072.10平方米;二层为五常市红色文化馆,建筑面积908.30平方米;三层为五常市稻乡文化馆,建筑面积1139.30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一年运维等全部内容,满足项目使用功能。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3年11月25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3年11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03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合格并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

采购要求的质量标准: 合格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捌拾捌万壹仟叁佰柒拾玖元捌角柒分（¥ 28,881,379.87）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柒仟元整（¥ 987,000.00元）；适用税率：6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55,867.92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捌拾玖万肆仟叁佰柒拾玖元捌角柒分（¥ 27,894,379.87）；适用税率：9 %，税金为人民币 贰佰叁拾万叁仟贰佰零伍元陆角捌分（大写）（¥ 2,303,205.68）；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 / 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不得以任何形式的变更和理由对总价 进行调整。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张志勇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五常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订立时间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
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甘克武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261555

传 真: 0755-82269666
电子信箱: 2462521808@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000968888



4.3.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 张志勇 ；

执业资格或职称类型： 一级建造师 ；

执业资格证或职称证号码： 粤1442013201322763 ；

联系电话： 13810996542 ；

电子邮箱： 2462521808@qq.com ；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参考国家相关法律政策。

4.3.2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的时间要求：双方协商约定/经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参考国家相关法律政策。

4.3.3 承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负责参加施工会议、提交与接收施工相关资料、负责项目整体实施管理。但是涉及到技术类、合同价款变更、工程量清单变更、工程量增减等合同条款内容的，需要承包人书面形式加盖公章确认，。

4.3.4 承包人擅自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参考国家相关法律政策。

4.3.5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参考国家相关法律政策。

4.4 承包人人员

4.4.1 人员安排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人员安排的报告的期限：接到开工日期15日内。

承包人提交关键人员信息及注册执业资格等证明其具备担任关键人员能力的相关文件的期限：接到开工日期15日内。

4.4.2 关键人员更换

承包人擅自更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参考国家相关法律政策。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关键人员的违约责任：参考国家相关法律政策。

4.4.3 现场管理关键人员在岗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五常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理单位(盖章): 黑龙江执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盖章):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哈尔滨五常市五常镇原大米博物馆	面积	3119.07 m ²	工程造价	27894379.87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 层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工程内容及规模	包括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广告制作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改造工程、场景造景及艺术品制作工程、定制专业展柜工程、专业灯具布展工程、监控设备安装工程、多媒体设备工程、互动数字内容开发及影片工程、集成服务工程等）。				
建设单位	五常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监理单位	黑龙江执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聚豪装饰

验收人员签名

项目名称：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				
地点：哈尔滨五常市五常镇原大米博物馆				
日期：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责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工程总承包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了包括：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广告制作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改造工程、场景造景及艺术品制作工程、定制专业展柜工程、专业灯具布展工程、监控设备安装工程、多媒体设备工程、互动数字内容开发及影片工程、集成服务工程）等内容。合同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强制性条例。相关工程技术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工程总体评价为合格。



项目经理:

张立勇

日期: 2024.12.25

设计单位意见:

本项目按照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进行设计
通过现场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的要求
体现了设计意图，完成设计文件的各项内容。
同意本项目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郭卫

日期: 2024.12.25

监理单位意见: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严格按照设计图施工，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和相关法律、法规。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合同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单位工程的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以及观感质量检查资料真实有效，齐全符合相关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纪哲峰

日期: 2024.12.25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建设单位代表:

日期:

2024.12.25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五常市博物馆展陈升级项目 工程总承包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3层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军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项目经理	张志勇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李军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0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 使用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验收合格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控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蒋洪明 2024年12月25日	 总监理工程师: 纪哲峰 2024年12月25日 注册号23004088 有效期2026.07.31	 单位负责人: 张志勇 2024年12月2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邵臣 2024年12月25日	

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执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纪哲峰

注册号23004088

有效期2026.07.31

2、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2403240148	首级项目编号	440301240322009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697.2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309-440307-04-01-385299

项目地址: 无

江苏省审计厅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水利厅 江苏省文物局 江苏省数据局 江苏省自然资源厅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南京市水务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86073P	龚鹏程	420683*****18
施工企业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0037956A	徐建国	321181*****17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深铁润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	深铁润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营销中心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12403240148-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1202403256599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1240324014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73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徐建国	所属单位	深圳市聚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龚鹏程	所属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158.21	面积(平方米)	1913.71

关闭

C

440301202403256599

9

1158.21

1913.71

2023-10-20

4403012403240148-SX-001

查看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873943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深铁置业2023年度第一批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一标段（批量招标）

发布时间：2023-07-03 信息来源：本站 浏览次数：634

招标项目编号：	2106-440307-04-01-930686022
招标项目名称：	深铁置业2023年度第一批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一标段（批量招标）
标段名称：	深铁置业2023年度第一批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一标段（批量招标）
项目编号：	2106-440307-04-01-930686
公示时间：	2023-07-03 18:14至2023-07-06 18:14
招标人：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697.202262万元
中标工期：	73天
项目经理：	徐建国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32181907646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309-440307-04-01-385299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3-10-26
施工许可专用章

证书序列号: 2023-165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铁园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营销中心		
建设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颐安都会中央花园(四区)2栋1-76至1-101共26间		
建设规模	1913.71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3-06-18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8-30
备注	项目经理: 徐建国 注册证书号: 粤132181907646 项目总监: 龚鹏程 注册证书号: 44027173 范围: 门窗;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智能建筑;装饰装修;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6-440307-04-01-930686022001

标段名称：深铁置业2023年度第一批营销中心及样板房装修工程一标段（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697.202262万元

中标工期：73天

项目经理(总监)：徐建国



本工程于 2023-04-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7-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7-21

查验码：569989936161785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正本（或副本）

**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
营销中心及样板房（商品房、人才
房）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0635/2023

（第一册，共三册）

发 包 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商品房、人才房)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岗发改备案【2021】0345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龙岗区园山街道龙飞大道与龙岗大道交汇处,东临龙岗大道(地铁3号线高架段),南接荷韵路,西联桂坪路,北临荷风路,中以龙飞大道为界分为北地块(13-07地块)和南地块(13-08地块),项目用地总面积56576.81m²,总建筑面积约51万平方米;规定建筑面积约377758m²。其中北地块建筑面积约16万平方米,包括3栋超高层商品房、1栋超高层人才房和集中商业等;南地块建筑面积约35万平米,包括2栋超高层人才房、2栋超高层办公塔楼和集中商业。

本次招标工程位于项目西北颐安都会中央花园(四区)1栋、2栋一楼,包括1栋1-68-74和2栋1-76-101号铺,共计33间铺,总建筑面积约为2245平方米。商品房样板房,位于颐安都会中央花园(四区)1栋,为两套精装样板房(118平米户型和107平米户型),7套商品房实体精装样板房(100平米2套、107平米2套、118平米2套、146平米1套)。人才房样板房为实地样板房,暂定位于1栋人才房塔楼标准层9层,分别为2套精装样板房(两套90平米户型,面积预估,以实际为准)。另外,该工程包含配合实地样板房展示所需的电梯厅、入户大堂等装修。利用商铺提升改建为营销中心和样板房,本招标工程包括营销中心和样板房装修以及人才房实体样板等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工程承包范围为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商品房、人才房)装修工程,



包括实地样板房展示所需的电梯厅、入户大堂等装修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内外标识标线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展示区园林景观、展示区幕墙工程、泛光照明等。

2. 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样板房内空调、厨房三件套、入户门、户内门、智能锁、玄关柜、橱柜、卫浴柜、五金卫浴（含智能马桶、花洒、水龙头、洗手盆）、木地板、墙地砖、智能家居等。

具体以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暂定自 2023年6月18日至2023年8月30日，共 73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进场通知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玖拾柒万贰仟零贰拾贰元陆角贰分（¥ 16,972,022.62 元）；

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15,072,022.62 元（其中不含税价 13,827,543.69 元，增值税金额 1,244,478.9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暂列金额 1,9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1,743,119.27 元，增值税金额 156880.7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柒仟壹佰伍拾伍元叁角玖分（¥ 277,155.3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元（¥ 2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万元（¥ 1,90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100 0968 888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8 月 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正（副）本一式 两 份，发承包人各执 一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
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子)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518000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汪奇志 13632765817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石晓伟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彭亚永 0755-89987412

合约部门审核人：刘天晨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丽座 1#综合楼 B 段
-202

电 话：

0755-82296999

传 真：0755-8229699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全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00 0968 8888 邮政编码：518029

承包商经办人：倪楚佳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15712120435

合同签署地点：深 圳 承包商人邮箱地址：877158220@qq.com

时 间：2023 年 8 月 5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文
印
密

工程名称：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商品房、人才房）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1. 竣工验收报告填写说明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铁阅云境广场项目营销中心及样板房（商品房、人才房）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	建筑面积	1913.71平方米	工程造价	1697万元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上： 1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65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10/25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309440307-04-01-38529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国良
副组长	刘敏杰
组员	龚鹏程、李家乐、徐建国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国良	刘敏杰	龚鹏程、徐建国、李家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国良	刘敏杰	龚鹏程、徐建国、李家乐
工程质控资料	陈国良	刘敏杰	龚鹏程、徐建国、李家乐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司
公
限
有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国良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刘敏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	李家乐	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4	龚鹏程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5	徐建国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验收人：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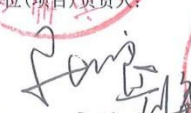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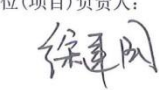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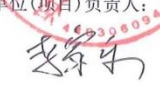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内容完成了各项工程建设任务。

- 1、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
- 2、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
- 3、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抽查符合要求。
- 4、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全。
- 5、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2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3、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185981&channelId=2851>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EXCHANGE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

发布时间: 2024-05-17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623

招标项目编号:	2404-440300-04-01-900014001
招标项目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
标段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
项目编号:	2404-440300-04-01-900014
公示时间:	2024-05-17 11:16至2024-05-22 11:16
招标人: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005.392525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	翁鸿杰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21202128047
是否暂定金额:	否

中标通知书

14-01-24-120

标段编号：2404-440300-04-01-900014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005.392525万元

中标工期：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翁鸿杰



本工程于 2024-04-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浩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5-23



查验码: 396631664627666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4-120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

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合同

甲方(全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潘霞云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香蜜湖立交西侧深铁置业大厦16、17、20、22层

乙方(全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许晓泉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的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和用房升级维修项目(以下简称“工程”或“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 福田区和龙华区。

1.2 升级维修工程建筑面积: 两处升级装修位置总建筑面积共计5095平方米。分别位于:(1)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1层和2层部分,此处办公区域主要由市政务服

务中心住房公积金服务厅（福田管理部）（以下简称“福田管理部”）使用，建筑面积约 2428 平方米；（2）龙华区致远南路深圳通大厦（龙华区民治街道致远中路东北侧深铁汇誉综合楼）2 层部分和 4 层部分，此处办公区域主要由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住房公积金服务厅（龙华管理部）（以下简称“龙华管理部”）使用，建筑面积 2666.63 平方米。

1.3 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需求清单工作内容、图纸深化设计、装饰升级维修工程、强电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等。

第二章 工程设计

第二条 设计委托

甲、乙双方根据工程的实际，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本工程的设计事宜（在选择的□中打“√”）：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另行委托他人完成，本章条款不适用本工程；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第三条 设计工作及成果

3.1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本工程的设计，双方应约定各自应完成的工作内容及成果。乙方完成设计工作后应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 3 套，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3.2 甲方委托乙方的设计范围为：两处升级装修位置总建筑面积共计 5095 平方米。分别福田管理部建筑面积约 2428 平方米；龙华管理部建筑面积 2666.63 平方米。

3.3 乙方负责上门查看现场并测量数据，甲方应予以配合。查看现场的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4 日 17 时。

4.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模拟清单、设计平面图图纸和建材品牌目录。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五条 工程期限

5.1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 日（实际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27 日（实际开工之日算满 180 天）。

工程工期共 6 个月（180 天）。开工后，利用前 3 个月（90 天）时间完成龙华管理部升级维修工作；后 3 个月（90 天）完成福田管理升级维修工作。本条约定的工期不包括依据第二章的约定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时间。

5.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5.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5.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双方应在第十五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之日起届满【5】日即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六条 工程价款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本工程的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万叁仟玖佰贰拾伍元贰角伍分（¥：10053925.25元）（含税），最终结算费用以甲方或其聘请的第三方造价单位审定价为准，且不得超过中标价。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前述中标价中，不再另外单独计取或支付。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如无重大设计或者材料变更，合同总价不予调整。

《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经甲方确认后，拍照封存，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实测实量。

第七条 双方指定人员

7.1 甲方指定人员

甲方委派 王博 作为福田管理部办公场地升级维修项目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福田管理部办公场地升级维修工作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委派 王沛权 作为龙华管理部办公场地升级维修项目代理人以代

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龙华管理部办公场地升级维修工作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_____。

7.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翁鸿杰作为本工程的施工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施工项目经理的权限为：项目现场施工全过程管理。

乙方更换施工项目经理的，应提前5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委派新的施工项目经理。

施工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_____ / _____。

第八条 施工图纸

8.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2) 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的，应当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方提供图纸的时间为：_____ / _____。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项目监理单位、造价单位需对图纸进行确认并各自留存一份。

(3) 本项目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作书面文字记录作为施工依据。乙方制作的记录应经项目监理签字确认。

此页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553892440W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香蜜湖立交西侧深铁置业大厦 16、17、20、22 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0037956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 (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269666

传真：0755-8226966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9688888

附件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甲方：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和用房升级维修项目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范围

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1.本合同所包含的所有工程项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

合同条件约谈记录以及双方会议纪要约定等全部内容，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或材料设备质量缺陷问题，均属保修范围；

2.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或材料设备质量缺陷问题，造成发包人和业主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由承包人无条件承担。所有费用从发包人支付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除，无需承包人认可。

3.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或材料设备质量缺陷问题导致业主投诉及索赔时，承包人授权发包人全权代表承包人与业主进行索赔谈判并确定赔偿金额，谈判结果经发包人和业主签字后立即生效，发包人将承包人须承担的费用总额从发包人支付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除，无需承包人书面认可。

二、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

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如下：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

防渗漏工程为 5 年（最低为 5 年）；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最低为 2 年）；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最低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2 年

三、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3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承包人对此承担连带责任。

五、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缺陷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一般不超过施工合同价款的 5%，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结算价款的3%，具体为：

币种：/

金额（大写）：/元

（小写）：/元

质量缺陷保修金银行利率为：_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承包人提交质量保修金保函（保函金额为施工结算款的3%）

工程质量保险：_____

六、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期满后，承包人完成工程质量缺陷保修工作，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第14天内，将质量保修金保函返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事项：

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和相应的保修期，承包人将在接到保修通知后3日内派人维修，直到达到合格的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
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4年5月29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4年5月29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
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龙华管理部办公场地）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 GD - E 1 - 9 1 4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习蕙
副组长	杜时福、翁鸿杰
组员	周深海、李伟健、李启威、郭远、王娟、郑永瑞、黄天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翁鸿杰	甘寿平、谭建华、王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杜时福	李启威、李育海、王明、郑永瑞
工程质控资料	周深海	黄泳怡、李伟健、黄天明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	共 _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习蕙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习蕙
2	王娟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王娟
3	郑永瑞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郑永瑞
4	黄天明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黄天明
5	周深海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周深海
6	李伟健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李伟健
7	杜时福	深圳中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杜时福
8	谭建华	深圳中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谭建华
9	翁鸿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翁鸿杰
10	郭远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郭远
11	甘寿平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甘寿平
12	李启威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李启威
13	李育海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李育海
14	王明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王明
15	黄泳怡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黄泳怡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郭远
 注册号：4411579-001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p>建设单位： (公章)</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11月13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4年11月13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11月13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11月13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p>

* GD - E1 - 914 / 6 *

1、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工程地点	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1层和2层部分	
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		建设规模	2428m²	
项目工程起止时间	2024年06月01日~2024年11月27日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前项目经理	翁鸿杰	资格证号	粤2442021202128047	专业	建筑工程
变更后项目经理	陈文霞	资格证号	粤2442021202123878	专业	建筑工程
申请原因	<p>现由于龙华管理部办公场地还未正式竣工验收，按规定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工程建设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者施工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施工单位：(章) 2024年 9月 20日 </p>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王书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章) 年 月 日 </p>				
备注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福田管理部办公场地）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福田管理部办公场地）			
工程地点	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1层部分和2层部分	建筑面积	约 2428m ²	工程造价 474.24 7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层（1、2层）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1313	监理许可证号	E244805696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3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36-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中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沛权
副组长	杜时福、陈文霞
组员	万旋、温剑峰、李启威、郭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文霞	甘寿平、谭建华、甘寿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杜时福	李启威、李育海、王明
工程质控资料	万旋	黄泳怡、温剑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沛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王沛权
2	万旋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万旋
3	温剑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温剑峰
4	杜时福	深圳中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杜时福
5	谭建华	深圳中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谭建华
6	陈文霞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文霞
7	郭远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郭远
8	甘寿平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甘寿平
9	李启威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李启威
10	李育海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李育海
11	王明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王明
12	黄泳怡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黄泳怡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务服务大厅及配套服务用房升级维修施工项目（龙华管理部办公场地）				
工程地点	龙华区致远南路深圳通大厦2层部分和4层部分	建筑面积	约2666.63m ²	工程造价	531.1444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层（2、4层）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816	监理许可证号	E244805696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4003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中地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竣工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本工程竣工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良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坤友

2024年11月2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时福

2024年11月2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文霞

2024年11月2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远

2024年11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4、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926815&channelId=2851>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发布时间：2023-09-18 信息来源：本站 浏览次数：829

招标项目编号：	2304-440304-04-05-323230002
招标项目名称：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标段名称：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项目编号：	2304-440304-04-05-323230
公示时间：	2023-09-18 11:42至2023-09-21 11:42
招标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624.754738万元
中标工期：	75天
项目经理：	刘文东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060806145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3-412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4-440304-04-05-323230002001

标段名称: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624.754738万元

中标工期: 75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文东



本工程于 2023-08-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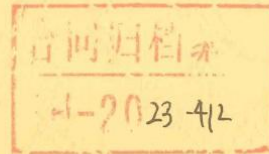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树挺

日期: 2023-10-17

查验码: 813290189064190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M23003-R002-C006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 施工服务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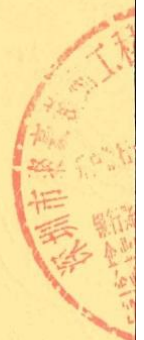
(适合于发承包双方合同)

工程名称: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花路 99 号长平商务大厦

发包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花路 99 号长平商务大厦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红花路 99 号长平商务大厦。本项目主要针对长平商务大厦二层、六层、七层、九层、三十九层、四十层室内进行改造。室内改造总面积为 10271.83 平方米。

工程内容: 改造建设内容包括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通风空调工程、信息化工程、装饰拆除工程、电气拆除工程、给排水拆除工程、消防拆除工程、智能化拆除工程、通风空调拆除工程等。屋面防水工程改造面积约 1609 平方米。

工程范围: 对长平商务大厦三十九、四十层进行改造,室内改造面积合计 2821.54 平方米(三十九层 1381.27 平方米、四十层 1440.27 平方米)。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工程招标内容包括采购、施工、验收、移交、保修以及工程施工相关的报建审批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工程施工: 完成招标范围的全部施工内容,含对已施工工程的现场材料的保护、拆改及修复,直至工程竣工验收等;竣工图编制等工作;具

体专业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消防工程、安装改造工程、息化工程、层面防水改造工程等施工工作；

2. 本工程所需要的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运输及现场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和 24 个月保修期的质量服务承诺；

3. 如政府相关部门有规定，按要求负责办理施工许可证和消防报建等；

4. 负责完成与工程相关的验收工作，包括竣工验收、消防验收；

5. 负责项目移交、缺陷保修及其它与项目施工有关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工期暂定 2023 年 10 月 0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合计 75 日历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实际进场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要求施工质量达到优良标准，执行标准按《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等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暂定为（大写）：

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肆万柒仟伍佰肆拾柒元叁角捌分（¥ 6247547.38 元）；其中：

工程费用暂估（小写）624.754738 万元。

（1）不含税价：

工程费用不含税价为 573.169484 万元（税率 9%，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国家对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

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2) 增值税税额:

工程费用增值税税额为 51.585254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适用于招标工程);
4. 经发、承包人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经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和
施工图预算书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6. 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相关补充协议、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9.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0.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工期等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月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 刘木柱

委托代理人: 企业电话: 0755-8326501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电话: 0755-83265011

传真:

开户银行: 工行深圳市分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邮政编码: 518029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法定代表人: 张利

委托代理人: 企业电话: 0755-8226155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楼B段-202

电话: 0755-82261555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9688888

邮政编码: 518028

合同归档号

JH-2023-41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验收时期：2024年8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花路99号长平商务大厦39、40层
建筑面积	2821.54 m ²	工程造价	624.754738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39、40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4年4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3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资质证号	
代建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144003655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六洲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D244398715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D344027831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25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长平商务大厦改造工程一标段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花路99号长平商务大厦39、40层
建筑面积	2821.54 m ²	工程造价	624.754738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39、40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4年4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3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资质证书号	
代建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144003655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六洲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D244398715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D344027831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25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罗俊
副组长	夏明程、魏琴
组 员	赵昱、罗丰、贾锐、刘方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昱	刘文东、李柏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方军	龙小飞、严斌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罗丰	王琪
工程质保资料	陈飞岩	黎楚琦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核查 49 项 经审查 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 Ccc 规范要求 11 项	共核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20 项 符合要求 2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会同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对工程项目子项进行抽查验收，各项均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达到使用条件，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8月5日</p>	<p>代建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4年8月5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8月5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8月7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4年8月2日</p>
--	---	--	---	--



5、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268097>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EXCHANGE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0755-3658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政府采购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发布时间：2024-07-08 信息来源：本站 浏览次数：265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SZCG2024000687

二、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三、投标供应商名称及报价：

包组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A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80036.52
A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661999.89
A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30010.17

四、候选中标供应商名单：

包组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A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661999.89
A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80036.52
A	深圳市松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30010.17

五、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中标（成交）金额：2661999.89元

六、主要标的信息

采购计划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详见采购文件	详见采购文件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中，经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中标（成交）金额 (元)	备注
SZCG2024000687 A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2682000.00	¥2661999.89	/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贰佰陆拾陆万壹仟玖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合计：¥2661999.89)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史野锋，联系电话：18938056052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倪楚佳，联系电话：15712120435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7月12日

抄送：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 <https://finance.szexgrp.com/gtm/web/guarante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项目编号: SZCG2024000687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创科路3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承 包 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SZCG2024000687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经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就“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在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地点：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教学楼中楼、教师办公楼 1-5 层卫生间
- 1.2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面积：约 1200 平方米
- 1.3 工程施工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墙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天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弱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柜类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砌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砌砖墙面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第二章 工程施工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采取全包方式，由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等所有内容。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方案，见招标文件《工程报价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施工内容及施工方案。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无论采用何种方式，由乙方自行提供施工所需的机械、设备等并负责工程安装施工，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合同工程报价中。

第三条 施工期限

3.1 通知进场施工日起至学校开学前日止，必须完工且交付使用（包括生产、运输和安装或吊装并交付使用），通知进场施工日期：2024 年 7 月 14 日，开学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3.2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3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监理验收，甲方、监理应在合同第十二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四条 工程价款

4.1 本工程的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陆万壹仟玖佰玖拾玖元捌角玖分（小写：¥2661999.89元）。

4.2 合同方式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下列第（1）种方式确定：

（1）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参照本合同第八条相关内容的约定执行。

（2）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甲方招标清单或（工程量签证单）确认的工程量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4.3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对没有填写综合单价与合价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综合单价与合价之中。如有工程量清单未包含图纸内容的漏项、工程量清单有的而项目施工图纸未体现的情形或根据现场监理单位及甲方确认的更改项目，视同已包含在其他项目中，总价与单价不予调整。

4.4 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系甲方委托咨询单位根据图纸计算的预算工程量，本项目属改造工程，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会有偏差，凡超出图纸范围又未经变更审批程序的内容，都不予计量；未施工的项目，核实后予以扣减。

4.5 一切与施工相关的检验实验费（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由建设单位支付的检验实验费除外）已含在总价中。

4.6 固定总价包干，含工程量清单、二次搬运及垃圾清运费、管理费、税金、安全文明措施等全部费用。结算时按送审价格结算，如送审价高于中标价则按中标价结算，审定价低于中标价则按审定价结算。

4.7 清单报价包含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即本工程清单报价为全包价，包括正常投入使用前的所有费用。

4.8 工程造价送审与结算：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30%，即：¥798599.97元。乙方签订合同后向甲方提交预付款担保后，乙方开具发票，并在甲方签发的预付款支付申请书后，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工程进度完成70%并通过甲方监理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40%的工程进度款，即：¥1064799.95元。工程竣工并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结算审计，完成结算审计后，乙方开具发票，甲方支付结算合同金额剩余30%的工程款，即：

¥798599.97元,甲方在第【3】次付款前,乙方先将质保金(总合同金额的3%,即:¥79859.99元)转入甲方账户,待贰年质保期结束且无质量问题后,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给乙方。

4.9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结算书。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28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材料。甲方在收到结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4.10 收款方式

甲方将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工程价款给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户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4250100010009688888

第五条 双方指定人员

(1) 甲方指定人员

甲方委派李海涛、张培文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 李海涛: 13378655119

张培文: 18813983848

(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谢舒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 履行合同。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 电话: 0755-82269666 传真: 0755-82265666

项目施工期间,乙方项目经理要及时协调现场施工进度,准时参加各阶段施工会议,在接到甲方通知开会时,要准时参加会议,如缺席甲方主持的施工会议每次罚款5000元,在结算款中扣除。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6.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施工场地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6.2 如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工程，应协助乙方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6.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由甲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6.4 根据学校和学校物业管理的要求办理有关开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6.5 遵守学校和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并将需要乙方遵守的事项告知乙方。

6.6 协调乙方与周边单位和居民之间的关系，取得对施工影响的谅解。

6.7 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并委托设计单位出具有关设计文件前，不得强制乙方有下列行为，并且乙方有权予以拒绝，因此造成的损失或者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 (2) 在室内铺贴石材、砌筑墙体或者其他增加楼地面荷载超出设计安全的；
- (3) 破坏厨房、卫生间等房间的防水层或拆改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 (4) 强令乙方实施违反有关标准、规范施工的其他行为。

6.8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6.9 其他甲方应履行的义务。

第七条 乙方义务

7.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家要求的施工规范、质量标准 and 工艺、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7.2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影响学生上课和使用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损害的，如房屋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材料、设备的保护；

本项目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中出现的材料设备品牌均为材料使用品牌，乙方可根据项目情况结合自身实际，在参考品牌中选择。为保证美观和质量的要求，材料采用的材质、型号、颜色（同款、同类、同级和同品牌的级别和型号）必须由甲方及设计师选择确认后，方可进场施工，否则不予验收，其造成的损失一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工期延误

10.1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不可抗力。
- (2)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3) 甲方书面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0.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 不可抗力，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顺延工期。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10.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10.4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10.5 项目施工进度要求

(1) 本项目工期短，施工要求高，为确保按时按质完成施工，准时交付甲方使用，项目采用主要施工节点的完成时间推进施工进度，每个主要施工节点逾期每日罚款 10000 元。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1 日，工期 65 个日历天（包括生产、运输和安装或吊装、交付使用等），如乙方逾期一日罚款每天 10000 元，累计十五个日历日，已完成的工程不予结算，甲方将上报主管部门申请解除合同。

(2) 项目主要施工节点：

- A. 拆除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7 月 25 日
- B. 新建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7 月 30 日
- C. 地面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8 月 22 日
- D. 墙面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8 月 16 日
- E. 天花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8 月 13 日
- F. 电气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8 月 15 日
- G. 暖通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8 月 9 日
- H. 给排水工程：完成日期 2024 年 8 月 8 日
- I. 项目竣工交付使用：完成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3) 乙方每完成一个主要施工节点需通过项目监理及甲方验收确认，验收合格才算按时完成。

(4) 如乙方未按施工节点计划进度表完成施工，甲方将通过《主要施工节点逾期罚款告知书》的方式通知乙方，工程竣工结算时作为扣款依据。

16.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16.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账号：7679 5796 2073

2024年7月12日

承包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9688888

2024年7月12日

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归档号
JH-2024-173

建设单位	深圳市第二高级中学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创科路3号
项目名称	教学楼卫生间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SZCG202400068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彩麒麟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4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28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661999.89
项目概况	教学楼中楼和教师办公楼南侧1-5层卫生间改造，全部拆除后重新布局，具体改造内容有：墙地面工程、防水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及照明、天花吊顶等改造。		
验收意见	合格		
验收小组成员 签字	邓思敏 郑奕 李心若 胡阳 张新		
建设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9日	设计单位(若无则空)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9日	监理单位(若无则空)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9日	施工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9日

二、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同类业绩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工程类别
1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扩建工程	3285.971	2022.12.02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2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修工程	92.652691	2023.8.31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3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	35.4593	2023.12.15	建筑工程（装修改造）

备注：1、业绩为竣工业绩，以竣工验收证明载明时间为准。

2、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查询路径认可以下两种方式：1. 提交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2. 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

3、业绩不超过5项，若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业绩。

1、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扩建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产业用地容积率调整扩建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101200004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101189902
建设单位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7946536-6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49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1-440306-04-01-764510



项目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67区留芳路4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797959533K	彭振兴	430223*****1X
施工企业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570037956A	刘吉宏	421081*****5X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产业用地容积率调整扩建项目		
工程名称	伊顿联正厂区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62101200004-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6202110090199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6210120000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299	数据等级	B
项目经理	刘吉安	所属单位	深圳市聚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彭振兴	所属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3285.97	面积(平方米)	9487.56

关闭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101-440306-04-01-76451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 2021-1536

建设单位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伊顿联正厂区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67区 留芳路 4号		
建设规模	9487.56 平方米	合同价格	3285.971 万元
设计单位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22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7月18日
备注	项目经理: 刘吉宏	注册证书号:	粤2442010201301047
	项目总监: 彭振兴	注册证书号:	00408453
变更登记	范围: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合同编号： 202109060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工程地点：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内

发 包 人：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 1 工程名称：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1. 2 工程地点：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内
1. 3 承包内容：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消防、室外管网、绿化等，达到国家验收的标准。
1.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1. 5 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9月28日

竣工日期：2021年7月28日(以开工令为准)

总日历工期天数：300天

1. 6 工程质量：按国家标准验收合格
1. 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捌拾伍万玖仟柒佰壹拾整

¥32859710.00元（含税）

第2条 工期

2.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_元。

2.2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2.3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2.4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第3条 材料设备的供应

3.1 材料应按乙投标书的材料设备供应一览表供应材料。

3.2 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保管不当或施工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3 甲乙双方采购的材料应当符合环保要求。如乙方采购的材料不符合环保要求，造成室内环境质量达不到标准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3.4 对甲方供应材料，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准确的材料用量。

第4条 质量施工要求及验收

4.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施工方案、设计变更、质量要求说明书和(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4)《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以上标准或规范如有最新版本需执行最新版本)。

4.2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工程验收标准以及甲方的验收标准。

4.3 工程质量保修期自验收合格日起算2年。凡在保修期限，如本工程(包含但不

限于结构体、防水、等)一部分或全部发现有损裂、坍塌、损坏、功能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其他损坏,并乙方应在期限内及时免费无条件修复。如经通知之日起3日内乙方仍不修复的,甲方可直接适用本合同的工程保修款充抵自行修复或委托他人修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因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质量而导致无法使用的期间不计入本条规定的保修期。

第5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5.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采用下列第____(1)____种方式确定:

(1) 固定总价合同,即承包范围内价格一次包死,结算时除变更工程外不做任何调整。

(2) 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根据甲方招标清单或(工程量签证单)确认的工程量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变更工程价款的确定。

5.2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________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尾款即工程缺陷保修款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________天内支付,本项目为小型项目不压保修金。

拨付工程式款时间 (工程进度)	占合同价款比例 (%)	金 额 (人民币)	备 注
按月实际进度的 80%支付			

5.4 结清尾款后,乙方按工程结算款额开具发票。

第6条 索赔

6.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付或未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而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可依照合同有关条款进行索赔。

6.2 索赔程序：

(1) 索赔事件发生7天内，索赔方向被索赔方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书；

(2) 索赔方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7天内，向被索赔方提交全部和详细的索赔资料；

(3) 被索赔方在接到索赔资料后7天内给予书面答复或要求索赔方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被索赔方在7天内未作答复，则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第7条 施工安全和防火

7.1 乙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7.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7.3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7.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8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8.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合同總價之千分之五_违约金。

8.3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第9条 保修条款

9.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2年。

9.2 保修范围为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

9.3 施工质量问题由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保修。

9.4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他财产损失，由乙方按当时市场价格全额赔偿。

第10条 争议

10.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向有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11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1.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 15 条 附则

15.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均具同等效力。

15、补充条款

发包人：

发包人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2021年9月6日



承包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户名：

帐号：

2021年9月6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伊顿联正厂区

验收日期： 2022-12-2

建设单位（盖章）：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101-440306-04-01-764510	项目代码	S-2021-C39-500124
项目名称	伊顿联正厂区	项目曾用名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产业用地容积率调整扩建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67 区留芳路 4 号		
建筑面积	9487.56 m ²	工程造价	3285.97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8
立项批准文号		宗地号	A011-016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10005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96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101-440306-04-01-764510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11.3	验收日期	2022.12.2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101-440306-04-01-76451001
建设单位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程时平
副组长	彭振兴
组员	黎明、尹峥球、刘福寿、张爱国、王放明、詹加骏、孙慧民、李学进、韦志东、夏进军、唐琛琛、刘吉宏、廖建强、许小平、郑杰溶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黎明	孙慧民、李学进、刘吉宏、廖建强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尹峥球	彭振兴、韦志东、夏进军、许小平
工程质控资料	刘福寿	张爱国、郑杰溶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伊顿联正厂区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其中：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程时平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厂长	程时平
2	黎明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黎明
3	刘福寿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刘福寿
4	尹峥球	联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尹峥球
5	彭振兴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彭振兴
6	张爱国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监理	工程师	张爱国
7	王放明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	工程师	王放明
8	詹加骏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	工程师	詹加骏
9	孙慧民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结构工程师	孙慧民
10	李学进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负责人	建筑工程师	李学进
11	韦志东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韦志东
12	夏进军	广州名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夏进军
13	李让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让
14	刘吉宏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吉宏
15	廖建强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廖建强
16	许小平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	工程师	许小平
17	郑杰溶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郑杰溶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一般，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2年12月2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程桦
 年月日 2022.12.2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董纤晓
 2022年12月2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慧民
 2022年12月2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吉宏
 年月日 2022.12.2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让
 年月日 2022.12.2



2、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查询网址：

<https://www.zhzb.sz.cn/guozijianguan/guoziguanli/20230724/1219.html>

正浩招标

首页 重要通知 法律法规 招标公告 中标公告 更正公告 交流互动 联系我们

您当前所在位置：主页 > 中标公告 > 中标信息 >

中标信息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中标公告

来源：未知 | 发布时间：2023-07-24 | 浏览次数：180

受采购单位委托，我对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进行了招标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确认，结果如下：

一、项目编号：ZHQB2023-0243
二、项目名称：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三、投标供应商名称及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资格审查情况	符合审查情况	投标报价(元)
1	深圳市伟标辉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929174.24
2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926526.91
3	深圳市中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928615.47

四、候选中标供应商：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伟标辉建设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信息**
中标供应商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中标（成交）价格：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陆仟伍佰贰拾陆元玖角壹分（¥926526.91）



正浩招标

专业、诚信、优质、高效

中标通知书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3-294

项目编号：ZHQB2023-0243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受采购人委托，就组织的政府采购“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项目编号：ZHQB2023-0243）”进行公开招标，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数量	1项
预算金额	人民币93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36859.75元为固定价格，不参与竞争。）
中标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陆仟伍佰贰拾陆元玖角壹分（¥926526.91）
项目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日历日）内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正浩招标（深圳）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标单位联系人：罗永煌（13538004174）

采购单位联系人：王老师（0755-83829682）

招标机构联系人：陈工（0755-86562946、15814489830）

抄送：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合同归档编号

JH-2023-0286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与相关服务合同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

工程名称：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承包人：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红岭北路 2019 号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南方苑酒店 1#综合楼 B 段-202（仅限办公）

合同签订地：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
- 3、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招标文件

二、服务时间

2023 年 08 月 04 日至 2023 年 08 月 31 日

三、付款方式

- 1、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元)计价与支付。
- 2、甲乙双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银行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十天之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并加盖财务专用章。
- 3、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之间任何与本合同相关的正式信函以及结算，均使用并且只能使用本合同中甲、乙双方指定的地址和银行开户帐号。
- 4、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合同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及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指定自有账户汇入结算价的 3%作为本工程质量保修金，甲方收到乙方汇入质保金款项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工程款，保修期满后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工程质量保修金。
- 5、由乙方开具正式发票，经甲方验收小组验收后支付合同款项。

甲方		乙方	
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 (荔园教育集团)	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同福路1号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 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 -202
邮编		邮编	
电话	82098221	电话	0755-82269666
传真		传真	
汇款人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 (荔园教育集团)	收款人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福田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帐号	4000023319200028022	银行帐号	44250100010009688888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4455850087D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70037956A
发票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 (荔园教育集团)	联系电话	0755-82269666
联系人	王宏州	联系人	倪楚佳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本项目暂定合同价款为（大写）：玖拾贰万陆仟伍佰贰拾陆元玖角壹分

（小写）¥ 926526.91 元，（未经审计的最高限价）最终以审计部门审定结算价为准。

2、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按投标单位的中标单价执行。

3、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有建设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所需的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4、一切与施工相关的检验实验费（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由建设单位支付的检验实验费除外）已含在合同价中。

5、合同价中的项目措施费为包干费用，结算不作调整。项目措施费是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包含了完成该工程所需发生的所有施工措施费用，具体内容按照建设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因乙方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6、合同价不因取土或弃土、弃拆除废料实际运距与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不同而作调整。

乙方应充分考虑因甲方提供的地质资料、参考工程量、施工图等相关资料可能与

实际不符及其它风险而引起的费用增加。

- 7、合同价已包含根据现场条件和工程情况，接通施工场地内外满足施工期间需要的水、电（包括备用电源）、道路等全部费用。

费用明细如下：（详见预算书）

五、质量标准

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六、工程变更及结算

- 1、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根据工程的特点及使用功能的要求，可能会增加或变更某些项目，乙方应无任何异议并应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变更的工程费用依变更工程价款确定条款进行结算。
- 2、工程变更、签证和增加工程项目单价的确定：审定预算书单价中有相同或类似子目的，套用经下浮调整后的预算单价，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的，首先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深圳市的补充规定，以施工期间《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公布的材料、设备单价计算出该项目的综合单价，然后按 $\%$ 比例进行下浮调整后，确定该项目单价；经甲方询价确定的材料、设备单价不下浮。甲方询价及变更价款最终以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 3、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发出和确认的时限：所有由于变更和暂定价等因素而产生的增加价款以及零星项目价款，均需按有关规定送审计部门审定后方可支付。对于需采取市场询价方式确定材料、设备价格的，乙方须按进度计划要求，在需订货前30天按甲方的要求递交需询价材料、设备相关资料，否则，由此造成工期延误以及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若乙方不能接受经确认的材料、设备产品价格，则此材料、设备可由甲方按有关规定进行采购。
- 4、余土（石头、拆除废料等）外运的运距及商品混凝土的运距由各承包人根据本工程所处的地点自行考虑，结算时不作调整。

七、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后，须经甲方依据规范进行验收，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整个项目竣工

验收通过后，依据甲方、监理及乙方确认的竣工图进行结算，乙方竣工结算资料的递交时间应不迟于竣工验收之日起 30 日，否则甲方有权按已有资料进行结算。

八、质量保修：

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即为承包人的保修范围，保修期内乙方应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交付使用的工程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对因施工或材料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予以免费维修。整个项目保修期为一年，保修期自整个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九、甲方责任：

- 1、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按照国家规范进行现场的工程管理和监督。
- 3、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确保施工正常进行。
- 4、协调各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

十、乙方责任：

-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及工期进行施工。
- 2、保证工程的质量、安全满足相关法规规范要求。
- 3、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交接手续，并交付使用。
- 4、乙方必须编制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方案并报监理工程师及甲方审查批准，其设施及措施必须符合有关法规的要求并使监理工程师和甲方满意，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中。若以上设施或措施达不到有关法规的要求，工程师发出指令后乙方仍拒绝整改，甲方有权委托他人实施以满足有关法规的要求，并在结算中扣除相应的费用。
- 5、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建筑及地下管线不因本次施工产生结构安全破坏和隐患；如因甲方的责任造成建筑结构安全事故及地下管线破坏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6、本工程取土及弃土、弃石头、弃拆除废料等地点、时间、路线乙方应取得国土、城管、环保部门的批准，如因乙方的责任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乙方应承担相

应的责任。

7、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规模、工期等因素，并综合体现在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中。

有关的人员、设备、材料的组织安排必须满足施工计划的要求并经监理工程师确认。若监理工程师合理且有根据的认为有必要增加有关的人员、设备、材料的数量，乙方不得拒绝。

十一、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而造成的工程停工、窝工、误工，经甲方现场工程师确认后，工期可顺延，但不补偿相关费用。

2、如果中标单位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工，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1%支付违约金，超过10天（不包含第10天），支付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

3、技术、项目管理要求：

(1) 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制订项目安全生产责任，明确项目各管理层、班组、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形成责任书，并经责任人签字确认，定期考核，奖惩兑现

(2) 施工场地不能吸烟、吸烟发现一例，按照深圳市控烟条例执行；不能做饭，一经发现，按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3) 施工人员一律佩戴工作牌进入校园。

(4) 施工造成学校财产损失照价赔偿。

(5) 施工方不得使用学校消防用水，发现一次，罚款5000元。

十二、争议：

甲方、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第三人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或者调解不成的，应向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应以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为准。

十四、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经办人：

日期：2023年 8月 4日



日期：2023年 8月 4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验收日期：2023年8月31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工程规模	小散工程	工程造价	926526.91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1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二、验收人员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刘吉宏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江之健	荔园小学八卦岭校区		江之健
林金生	荔园小学八卦岭校区		资产管理



三、工程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要求，经验收合格。

嘉园小学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健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颖

2023年 8 月 31 日

施工单位（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吉宏

2023年 8 月 31 日

嘉园小学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 (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倪楚佳 0755-82269666
中标金额	926526.91	合同履约时间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荔园小学（荔园教育集团）（八卦岭校区）局部改造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日期：2023年 8 月 31 日 </div> </div>		

3、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

中标查询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10268705&ver=2&urlStr=/jyjcg>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 2023年08月21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 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 LHJYJ2023072800948B

二、项目名称: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54,593.00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品尚工程有限公司	354,593.00	符合	符合
3	深圳市弘远建设有限公司	354,593.00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4,593.00	符合	符合
5	深圳市凯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4,593.00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 如果工程类项目, 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 有可能的原因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仅限办公)	354,59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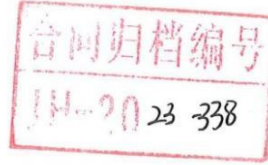
六、中标标的情况:

标的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	354,593.00	

甲方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 JH-20230822

合同签约地: 深圳市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乙 方: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9MB2C97417U

法定代表人：凌瑜

住所地：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龙观快速路与悦兴路交汇处金域九悦花园

项目负责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15814624235

乙方：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0037956A

法定代表人：甘克武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22号南方苑酒店1#综合楼B段-202

项目负责人：刘吉宏 联系方式：18617185528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日历日）。

1、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与乙方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乙方在签订项目服务合同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实施方案，并经甲方确认。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3 日内，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经甲方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含税）（大写）：**叁拾伍万肆仟伍佰玖拾叁元**

（小写）：¥ **354593.00** 元

（其中本项目预算价为 **354593.00** 元，大写 **叁拾伍万肆仟伍佰玖拾叁元**，下浮率 0.0%）

3、项目单价：详见经甲乙双方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第 60 天内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

2、乙方需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3、因甲方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甲方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甲方按期付款。因财政拨款导致付款延误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收款账号信息：

户 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建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9688888

六、承诺

1、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甲方、乙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的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7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 签订。

甲方(公章)：深圳市龙华区第六
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凌瑜

电 话：0755-21003464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
龙观快速路与悦兴路交汇处金城
九悦花园

签约时间：2021.9.7

乙方(公章)：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刘斌

电 话：0755-82269666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22 号

签约时间：2021.9.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验收日期：2023年 12月 15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工程规模	小散工程	工程造价	354593.00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设计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三、工程验收结论

经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盖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监理单位（盖章）：</p>  <p>总监理工程师：刘海</p>	<p>设计单位（盖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海伦</p>	<p>施工单位（盖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宏</p>
<p>2023年12月15日</p>	 <p>2023年12月15日</p>	<p>2023年12月15日</p>	<p>2023年12月15日</p>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第六幼儿园

联系电话：15814624235

采购项目名称	幼儿园户外区域木质设施拆卸及改造	项目编号	LHJYJ2023072800948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张淑贞 13590444636			
中标金额	354,593.00	验收时间	2023年12月15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无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3年12月18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30日内反馈。

三、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刘吉宏	/	建造师注册证书	二级	粤 2442010201301047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李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28206	建筑施工
质量负责人	杨雪	/	上岗证	/	0441710794417000659	装饰装修
安全负责人	李雄飞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	粤建安 C3(2015)0008778	建筑工程
安全员	蔡进荣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	粤建安 C3(2019)0007656	建筑工程
劳资专管员	倪楚佳	/	上岗证	/	0441811394418001168	建筑工程
质量员	郑杉	/	上岗证	/	0441810794418000799	装饰装修
施工员	陈元平	/	上岗证	/	0441710294417000652	装饰装修
材料员	隆宇翔	/	上岗证	/	0441711194417004464	建筑工程
资料员	袁成	/	上岗证	/	0441711494417004660	建筑工程
造价工程师	陈刚	/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	建 [造]11244400029480	土木建筑
强电工程师	赵文杰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	1633300646	电气
给排水工程师	潘海燕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	B08233040100000533	给水排水

1、项目经理：刘吉宏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04日-2026年05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刘吉宏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7-01-14

注册编号：粤2442010201301047

聘用企业：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8-11至2026-08-11）



刘吉宏

个人签名：刘吉宏

签名日期：2025.11.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07月19日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本证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考试合格,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At the behest of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nd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and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Guangdong Province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Associate Constructor.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注册证书



Department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Guangdong Province

编号: **GD 001200**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10441150094420865

姓名: **刘吉宏**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7年01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0年06月27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0年11月01日**
Issued on _____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5617

姓名:刘吉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1月1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7月18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29日至2026年07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29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吉宏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 一月 十四日生, 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 105905201305002173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

姓名 刘吉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
北路1002号赛格科技园4
栋10



公民身份号码 4210811987011406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12.26-2034.12.26

2、技术负责人：李军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军
身份证号：4508811984091174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2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李军，性别男，1984年09月11日生，
于2020年03月至2022年07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专业2.5年制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编号: 106197202205714469

SINGQMINGZ
姓名 李军
SINGQBIEU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84年9月11日
DIEGYOUO
住址 广西桂平市西山镇白兰村
白额屯112号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8811984091174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桂平市公安局
MIZYAUO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0.10.22-2030.10.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军

社保电脑号：629814053

身份证号码：4508811984091174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334.53	8484.16			2469.41	823.22			823.22		482.41		182.44		123.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5af5b48d5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12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质量负责人：杨雪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06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雪

身份证号：51090219781111302X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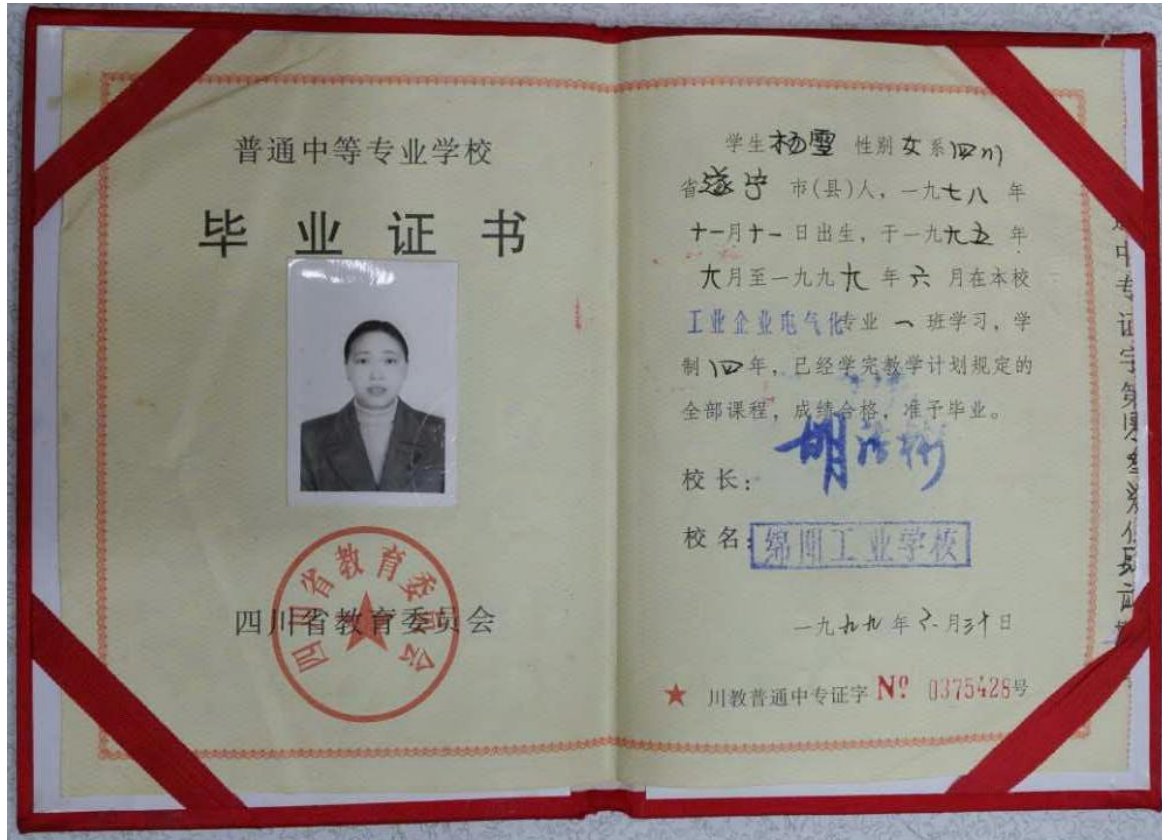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雪

社保电话号：642832459

身份证号码：510902197811130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334.53	8484.16			2469.41	823.22			823.22		482.41		482.44	123.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5bbfc5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12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安全负责人：李雄飞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5）0008778

姓名：李雄飞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11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10月16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31日 至 2027年10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31日



姓名 李雄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1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四黎路金泽花园豪景阁 7E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9311216479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1.24-2028.01.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雄飞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孙水裕

证书编号：143111201506000938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5、安全员：蔡进荣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07656

姓 名：蔡进荣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10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7月08日

有效 期：2025年07月04日 至 2028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4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蔡进荣**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十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临康医学** 专业脱产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第一军医大学** 校（院）长：**李康**

批准文号：[2000]政干字第177号

证书编号：900255200406000477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6、劳资专管员：倪楚佳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16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倪楚佳

身份证号：44512219960530564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2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倪楚佳 性别女，一九九六年 五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二一年
三 月至二〇二四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Signature]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2405001800

二〇二四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倪楚佳

社保电脑号：642425872

身份证号码：4451221996053056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1127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1127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1127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1127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1127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11277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334.53	8484.16				8292.18	3292.38			823.22			182.44		123.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5b4b27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质量员：郑杉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079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杉



身份证号：42900619890816364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杉

社保电脑号：618336832

身份证号码：42900619890816364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334.53	8484.16			2469.41	823.22			823.22		462.11	482.44		123.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55af5b674dq）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12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施工员：陈元平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65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元平

身份证号：42900619700120933x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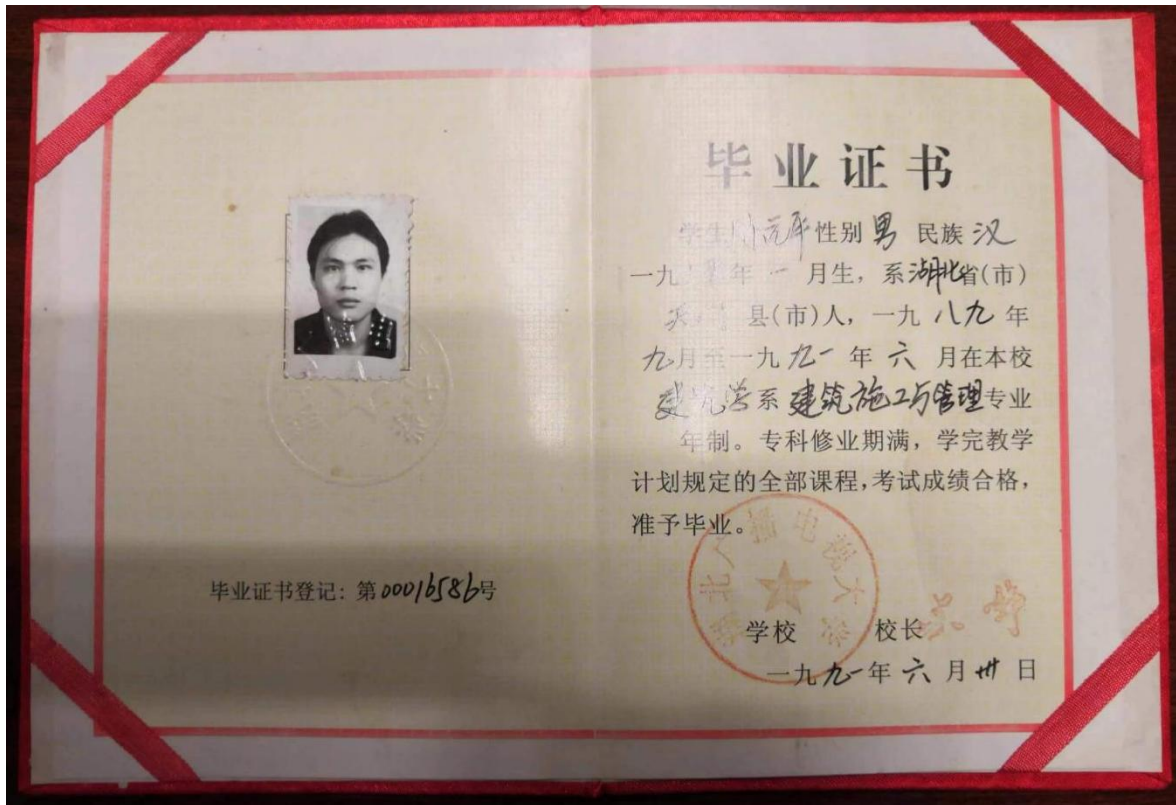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元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一九七〇年一月生，系湖北省(市)
天门县(市)人，一九八九年
九月至一九九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系 建筑施工现场管理专业
年制。专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毕业证书登记：第 00016586 号


学校 天门大学 校长 吴奇
一九九一年六月卅日



姓名 陈元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 年 1 月 20 日
住址 湖北省天门市杨林办事处
双河口村七组3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90061970012093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天门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1.20-2026.11.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元平

社保电脑号：642831997

身份证号码：429006197001209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1127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6334.53	8484.16			2469.41	823.22			823.22		482.41	182.44		123.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5acd68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11277
 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材料员：隆宇翔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446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隆宇翔

身份证号：429006199208039330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3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教成司[1997]34号
注册证号：231205802063
编号：2252002



学生 隆宇翔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九二 年 八 月 三 日 ，
于 二〇二三年 十二 月 十四 日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修完 一 年制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10、资料员：袁成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466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袁成

身份证号：421125198801068231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袁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 月 6 日
住址 湖北省黄石市黄石港区花湖街道花湖大道64号3栋2单元13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1125198801068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黄石市公安局黄石港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08-2037.11.08



江西大宇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证书

学生 袁成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二月六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室内设计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大宇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肖玉梅

证书编号：2409601227 二〇〇九年 六月 三十 日



江西大宇职业技术学院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jxdy.com>

11、造价工程师：陈刚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4日
- 2026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陈刚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9年10月1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29480
有 效 期: 2024年02月26日-2028年02月2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陈刚

个人签名: 陈刚
签名日期: 2026.1.14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刚

社保电脑号：602637663

身份证号码：42242419791013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1127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1127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1127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1127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2.68	2360	18.88	4.72
2025	02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2.68	2360	18.88	4.72
2025	03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1127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112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112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112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112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112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112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395.05	8484.16			8292.18	3292.38			823.22		482.41		182.44		123.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5af5ad977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12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11月10日

12、强电工程师：赵文杰

编号：00302428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赵文杰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5-08-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辽宁宏业管理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电气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6-09-14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编号：163330064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文杰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 八 月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521201005000987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本溪满族自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1.22-2040.01.22

姓名 赵文杰

性别 男 民族 满

出生 1985 年 8 月 13 日

住址 辽宁省本溪满族自治县观
音阁纺织街四巷2号1-1



公民身份号码 210521198508130055

13、给排水工程师：潘海燕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潘海燕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60036199203293521
级 别 中级
专 业 给水排水
发证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证书编号 B08233040100000533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



湘潭大学印制

学生 潘海燕 ，性别 女 ，
1992年 03 月 29 日生，于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本校
环境科学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黄云清

2015 年 6 月 17 日

证书编号: 105301201505000784

姓名 潘海燕
性别 女 民族 回
出生 1992 年 3 月 29 日
住址 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
段8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600361992032935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长沙市公安局芙蓉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9.10-2038.09.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海燕

社保电脑号：815481847

身份证号码：4600361992032935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112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11127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11127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1112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1112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3	32.68	2520	20.18	5.04
合计			12522.45	6413.6			1790.91	597.03			597.03		353.25		199.22		124.89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78edd39a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112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 深圳市公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 上石家工业区B区宿舍改造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从业人员 98 人，营业收入为 48092.6679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314.185667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行业的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1 月 20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